

偷渡缅甸干“杀猪盘”?“刑”! 还将黑手伸向未成年人的他进了牢房

不但伙同他人组织未成年人偷渡到缅北,还以身“入局”,自己偷渡到缅北园区进行“杀猪盘”诈骗。近日,韩某某经滨湖区检察院起诉,被以组织他人偷越国(边)境罪、偷越国境罪、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三个月,罚金3.8万元。

误入缅北

前后被“转卖”三家公司

2023年8月,17岁的小赵和同学一起去苏州打暑期工,因为一些小事闹不愉快,小赵选择提前离开。在苏州火车站,小赵遇到了正在“招聘”的张主管。“要不要找工作啊,小伙子,200元一天呢,干得好还有更多提成可拿。”在张主管的花言巧语下,小赵很快被“新的工作”吸引。张主管告诉小赵,公司在全国都有业务,他可



缅甸妙瓦底地区的中国籍涉诈犯罪嫌疑人,被我公安机关押解回国。(资料图)

以去云南西双版纳某家KTV当财务。小赵对此很是心动,他在张主管的“指点”下,把从苏州老家来的车票截图发给家人,以搪塞催促他回家的父母,随后便将票改签,踏上了去往云南的火车。

到达西双版纳后,小赵渐渐发现不对劲,公司的人先是将其辗转带到一处所谓的“安全屋”,小赵想要离开时却被阻拦,“手

机被没收了,甚至要打我。”小赵被几个壮汉捆绑着拉进了汽车后备厢。“当时我感觉很窒息。”在小赵的记忆中,他和多名被捆绑的青年一起又被送往某个山上的“安全屋”,随后他们通过步行越境来到缅甸,分批由不同的公司来车接走。此后两个月内,小赵被“卖”给了三家诈骗公司,直至次年1月才被解救回国。

分工行骗

在婚恋网物色单身女性

2023年2月,阿锋也被“高薪招聘”广告吸引,和小赵一样,在西双版纳被“蛇头”安排偷渡至缅甸,并由当地人开车接到勐波某园区的诈骗公司。开始几天,阿锋被迫参与了骗术培训,园区的“头目”告诉他如何拨打电话、怎么说谎、怎么骗钱,还发

放了关于骗术的小册子。根据“能力”,阿锋被分配到在线网聊小组,从3月下旬开始进行“杀猪盘”诈骗。

行骗时,阿锋从“话术手册”中选择了“酒店经理李宏生”的身份,他下载婚恋交友网站注册信息,定位聊天账号到某固定省

份,并搜索附近单身、离异女性,以聊天来增进感情。当把对方聊成在线男女朋友关系后,阿锋再把“目标”转交给组长进行下一步的投资诈骗。“不参与就会被打,没骗到人也会被打。”阿锋回忆起被电棍教训的场景至今仍然心生恐惧。

2023年5月,阿锋被公司“卖”掉,等待他的是继续诈骗,直至当年9月被遣返回国。

主动入局

为诈骗园区输送“人头”

在小赵和阿锋的相关案件中,都出现了韩某某的身影。原来,在2023年年中,经他人介绍,韩某某通过坐汽车、摩托车、走山路等方式从云南边境进入缅甸境内,主动充当诈骗集团的“打手”,他与牛某某(另案处理)经上家联系后,以获取一定报酬为条件合谋拉拢、介绍国内人

员偷渡至缅北从事电信诈骗活动。此外,韩某某、牛某某还协助其他几名人员从云南边境偷渡至缅甸,并从中收取好处费人民币8000元。

在进入某园区后,韩某某和阿锋还做起了“同事”,一起担任业务员参与诈骗。他们根据“主管”提供的客户信息联系到国内

的被害人。“我会称自己是京东白条、分期乐、平安贷款等正规贷款的客服。”韩某某主动交代说,在获取被害人信任后,他会让被害人申请贷款、下载贷款App,再以被害人账号填写错误需要缴纳账号解冻金为由,骗取被害人的钱财。

2023年9月,韩某某被押解回国,次年4月被移送滨湖区检察院审查起诉。

检察官提醒,境外高薪招聘只是幌子,怀揣“发财梦”被花言巧语迷惑,不但没有走上致富“钱途”,反而踏上偷渡“不归路”。境外不是“天堂”,偷渡行为还往往与人口贩卖、电信网络诈骗、走私、绑架等跨境违法犯罪活动相关,广大年轻人不要被“小恩小惠”迷了双眼,应及时止损。

(晚报记者 王佳)

租金为啥 还车后还在扣? “护航者联盟”化解纠纷

本报讯 租电动自行车送外卖,中途发现工作不合适退出,没想到,车还了,租金还在扣。这是市民杨先生遇到的烦心事。近日,梁溪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广益分局、广益派出所、广益司法所、律师事务所共同组成“护航者联盟”,合力化解该纠纷。

今年1月初,杨先生通过网络平台找到一份外卖骑手的工作。因工作需要,他在城区某租车公司租了一辆电动自行车。送了6天外卖后,他感觉这份工作不适合自己,准备辞职,并向租车公司归还了车。他本以为事情至此就结束了,没想到,2月8日,他突然收到一条银行账户被扣款699元的短信提醒。经了解,这笔费用系此前租车的分期付款,按照该公司相关协议,后续还会分11期对其扣款。

“我已经把车还了,为什么还要扣费?”杨先生不能理解,要求租车公司返还多扣的款项,并停止分期扣款。然而,租车公司仅为其办理了分期付款的解约,并不同意按照6天租赁期计费。经多次协商未果后,杨先生拨打12345进行投诉。

据了解,广益街道辖区内有多家电动自行车租赁公司。自2024年初以来,12345热线累计接到发生在该辖区的租车纠纷50单。投诉者均为刚入职的外卖骑手,他们反映的问题与杨先生的类似,即还车后租金还在扣、自称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被签订了分期付款协议等。其中涉诉最大的一单,骑手还车后被扣了6个月的租金,加上逾期费,合计被多扣了5000多元。经分析,新骑手维权的“难关”主要卡在双方签订的租车协议上,但租车协议中存在的相关问题涉及多个监管部门以及多个法律法规的适用。

为化解此类纠纷,梁溪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广益分局、广益派出所、广益司法所、律师事务所共同成立“护航者联盟”。近日,“护航者联盟”召开第一次磋商会,并组织杨先生及租车公司现场调解。在现场,该公司相关负责人解释,之所以继续扣款是因为该公司车辆的起租期为1个月。经进一步调解,双方当场达成和解。

此外,“护航者联盟”对该租车公司进行约谈,提醒租车公司在与骑手签订协议时,应明确告知租车期限、收费规则等内容,充分保障骑手的知情权和选择权,并指出了其租车协议中部分条款存在的问题。

对此,该公司相关负责人承认在人员管理、合同拟定等方面存在不规范之处,并表示将积极按照“护航者联盟”的指导和要求予以整改。

(刘娟 见习记者 毛煜雯)

